

苏联价格形成史

(1917—1963年)

阿·恩·马拉菲耶夫著

人民出版社

苏联价格形成史

(1917—1963年)

〔苏〕阿·恩·马拉菲耶夫著

人民出版社

封面设计：倪天煦

А · Н · Малафеев
ИСТОРИЯ
ЦЕНООБРАЗОВАНИЯ
В СССР

(1917—1963. гг.)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Социально-экономической Литературы
“Мысль”

Москва 1964

根据苏联“思想”出版社一九六四年版译出

苏联价格形成史

(1917—1963 年)

〔苏〕阿·恩·马拉菲耶夫著

阎以誉 傅德馨 胡昌暖译

人民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156号

北京顺义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开本 11.25印张 232,000字

1983年8月第1版 1983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4,800

书号 4001·460 定价 1.15 元

作者的话

近几年，特别是由于苏共第二十和二十二两次代表大会的历史性决议，价格形成的理论和实践问题已成为我国经济杂志和报刊上、科学机构和经济组织中最活跃的讨论对象。我们认为，本书所研究的苏联价格形成史，有助于正确解决完善价格计划工作的某些迫切任务。

价格是价值的货币表现，而只有在考虑到社会主义制度下价值规律活动特点的条件下，研究价格的形成问题才会卓有成效。

前三章（从 1917 年到 1940 年）力求说明价格形成过程的客观基础，说明苏维埃国家为掌握价格而奋斗的途径和方法。掌握价格形成过程是建成社会主义、增加人民福利、巩固工人阶级和劳动农民列宁主义联盟的极为重要的必备条件。第四章是关于在伟大卫国战争时期运用价格动员经济资源的问题。最后两章说明战后时期价格形成的基本规律性，指出党在改革采购价格和完善批发价格与零售价格制度方面进行的巨大工作。

在苏联，有关价格形成问题的现代著作并不多。最值得注意的两部专著是：Д·Д·康德拉舍夫的《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价格和价值》（莫斯科 1963 年版）和山·Я·图列茨基的《苏联计划价格形成概论》（莫斯科 1959 年版）。在价格形成史方面还没有专门的研究性著作。价格形成的许多现象和问题，尤其是 1929—1953 年时期的许多现象和问题，迄今尚未充分研究（价格变动对职工实际工资水平的影响，价格形成与货币流通的相互联系，国内市场价

格与世界市场价格的关系,等等)。经过科学整理的有关价格动态本身的资料很少发表过,因此,本书利用档案材料和主管机关的材料作了部分补充。

作者谨向阅读过本书原稿与提出批评性意见的所有同志,以及协助搜集实际材料的苏联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的工作人员表示感谢。

前 言

多种经济成分是苏联在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突出特征,它是我国商品关系斑驳、多样和复杂的原因。本身包括资本主义、小商品生产和社会主义三种经济成分的商品生产的特殊两重性,以及社会主义经济成分所占比重的不断增长,根本上改变了价值规律和价格形成过程的性质。

在国民经济的社会主义经济成分中,过渡时期价值规律的作用首先表现为国营企业改行经济核算制。列宁说过,经济核算制同新经济政策有着必然的和密切的联系。在经济核算的基础上,可以改善工人的劳动条件和劳动报酬,提高劳动生产率;使每个国营企业不但不亏损而且能够赢利,以实现整个生产的提高。^①在社会主义建设的各个阶段,加强经济核算制,对争取降低产品的成本和价值、增加工业内部积累、加强经济的计划基础,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在私人资本主义的经济成分中,生产的动机和目的仍然是通过剥削雇佣工人取得利润。

在小商品经济成分中,价值规律是自发的生产调节者,它的作用即使是在无产阶级专政的条件下,也会使一部分小生产者变成富农。但是,主要发展趋势则是农民中农化。农民经济借助苏维埃的价格政策、费率和税收政策,通过预购及其他措施,愈益扩大它

^① 《列宁全集》第33卷,人民出版社版,第84、156页。

同社会主义工业的联系，并逐步纳入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的共同轨道。

农业集体化为在这个经济领域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与消灭富农这个最后剥削阶级提供了保证。

社会主义经济成分并不是孤立于其他各种经济成分之外，而是利用多种商业、财政和其他渠道同它们保持密切联系。例如，各个农户种植的棉花可以作为国营纺织厂的原料，纺织厂把织成的布卖给合作社，而合作社再把布卖给居民。布匹的价格既反映各个农户的生产费用，又反映国营企业的生产费用，也反映合作社组织的流通过费。织布厂的工人（他们的工资计入布匹的成本）在购买消费品时，既按公有化商业价格，也按私人市场价格。这样，私人市场就影响着成本水平，也就是说，影响着国营企业产品的价格水平。

既然过渡时期经济的所有部分相互有机地联系在一起，那末，就不能把价值规律看作是彼此无关地在各种不同经济成分中起作用的一些规律的混合物。过渡时期经济的各种因素是在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这两种因素不断斗争的条件下发展着的，而价值规律就是反映过渡时期经济各种因素之间相互联系的统一规律。

在过渡时期经济中存在着社会主义和商品资本主义两种对立的趋向，这就造成了价值规律作用的两种表现形式：有计划的和自发的。相应地也就存在两种价格：国家与合作社的计划价格和私营商业的价格。国家根据建成社会主义和满足劳动者物质文化需要的任务规定价格，通常要考虑到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私商定价的目的则是力图获取最大的利润和破坏苏维埃的价格政策。

在两种对立趋向和价值规律的两种表现形式之间，进行着不间断的尖锐斗争。列宁不只一次地强调指出，来自小生产的自发势力是我们的主要敌人。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胜利意味着消除了社会上复杂多样的商品货币关系，把价值规律变成有计划地起作用的社会主义经济规律。

价值规律的作用和价格形成的问题，几乎在整个过渡时期都是苏维埃经济学家同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党的总路线的拥护者同托洛茨基分子和右倾机会主义者进行不断的思想斗争的对象。在那几年，很难设想会因其他问题而引起这样广泛的争论，出版这么多的书籍，杂志和报纸上登载这么多的文章。

托洛茨基分子 E·普列奥勃拉任斯基提出了所谓的过渡时期苏维埃经济两种调节者的理论。根据这个“理论”，当国营经济内部的价值规律的作用在国营经济范围以外充分发挥，而所有国营经济作为整体受到市场自发势力的冲击时，这种价值规律就不复存在了。在普列奥勃拉任斯基看来，国营经济成分的发展是受“社会主义的原始积累规律”调节的。根据这个“规律”，国营经济似乎应该通过提高工业品价格、人为地降低农产品价格和大量发行纸币的政策，从农民经济那里榨取最大限度的剩余价值。普列奥勃拉任斯基写道，我们纸币流通的数量总是够用的，如果不够用，那就可以再发行。两种调节者理论是国内战争和余粮收集制时期的一种不正常反映，企图把战时共产主义方法绝对化。

在同普列奥勃拉任斯基的论战中，产生了布哈林的“劳动耗费规律”论。虽然布哈林也曾说过渡时期“劳动耗费规律”脱掉了罪恶的价值内衣，甚至撕下了历史外皮，但实际上他的这种规律只不过是商品资本主义价值规律的一种隐蔽形式。右倾机会主义者借口“劳动耗费规律”的作用，坚持降低工业化和基本建设的速度，要求向“薄弱环节”看齐，向困难投降，反对限制私营商业的自由，等等。布哈林也否认国家垄断对外贸易的必要性。现在，每一个人都很清楚，由于外国垄断联合组织的竞争，没有这种垄断势必使民族

工业遭到破坏,把苏联变成帝国主义列强的农业附庸。列宁在《论对外贸易垄断问题》的一封信中指出,布哈林关于关税政策的一切议论,实际上“就是要在—层薄薄的面纱的掩盖下改行自由贸易制”,因为“帝国主义时代,在国与国之间贫富悬殊得惊人的时代,任何关税政策都不能生效”。^①任何一个富有的工业国都能够把我们的工业关税保护完全摧毁,只要在我们课以高额关税的那些货物输入俄国时给以出口津贴就行了。^②

在“自由贸易”问题上,布哈林与托洛茨基分子联合起来。他们提议把我国的大工厂租让给外国资本家,并争取从外国自由输入工业品,以便为本国的制成品创造“健康竞争”的条件。

在中央委员会的领导下,共产党粉碎了托洛茨基和布哈林分子歪曲过渡时期经济的发展规律性,并为复辟资产阶级地主制度鸣锣开道的理论。

列宁和共产党的巨大功绩是:揭示了苏维埃经济价值范畴的新的社会性质;阐明了经济核算制的作用;论证了苏维埃国家掌握贸易和货币的可能性,以及运用贸易和货币作为反对资本主义的工具与争取沿社会主义道路发展经济的可能性。^③共产党指明了价格政策的巨大作用。例如,1927年联共(布)中央二月全会就米高扬和古比雪夫同志的报告所作的《关于降低批发和零售价格》的决议写道:“价格政策是苏维埃国家整个经济政策的枢纽,归根结底它决定:(1)工业发展的速度和远景及其产品的市场容量;(2)

① 《列宁全集》第33卷,人民出版社版,第414页(着重点是我加的——作者)。

② 值得指出的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还有大英帝国极力坚持对各人民民主国家使用所谓“对等”原则。这种努力的用意是,帝国主义者力图使人民民主国家的经济依附于自己。

③ 揭露和严厉批判了一些资产阶级理论家把资本主义经济的规律性搬进过渡时期经济的观点。例如,菲什根德列尔教授断言,苏维埃商业和货币制度同相应的资本主义经济范畴毫无区别,因为这些范畴根本就不会转化。

农业生产的发展速度；(3)社会主义积累的速度；(4)限制私人资本主义积累的范围；(5)切尔文的购买力，即苏维埃国家的整个货币政策；(6)工人工资的实际水平；等等。”^①

的确，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过程中，价格政策是掌握在共产党手中的有计划管理经济、反对私人资本的强大而灵活的工具，是实现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农业集体化和提高人民生活福利的一种无法代替的工具。

在反对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和右倾机会主义分子的激烈论战中，许多苏联经济学家(即使不是多数)虽然完全正确地强调了价格在苏维埃经济中的新的社会本质和作用，但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否认价值规律在过渡时期的作用。比如，1934年出版的高等学校用的苏维埃商业经济教科书中，就断言“价值范畴对苏联的经济是完全不适用的”^②。由拉皮杜斯和奥斯特罗维季扬诺夫写的那本当年著名的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的第八版中，曾提出类似的观点：“我国的价格不是价值规律的表现，……而是有计划的自觉领导的工具。”^③而且甚至到1940年，在苏联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出版的一部著作中也发表了同样的意见：“苏维埃商品的货币形式并不反映价值。”^④对于苏维埃经济中价格到底是什么这个问题，往往都是一些同义反复的回答：“价格是商品的货币估价。”价格的实际经济内容在这种模糊不清的词藻中消失了。

否认价值规律决不意味着它的作用就停止了。然而，在战前时期却忽视了这个规律，那时关于发展经济的认识还很幼稚，缺乏

① 《苏联共产党代表大会、代表会议和中央全会决议汇编》第2卷，第229页。

② 《苏维埃商业经济》莫斯科—列宁格勒1934年版，第383页。

③ И·拉皮杜斯和К·奥斯特罗维季扬诺夫，《政治经济学》第1卷，莫斯科1934年版，第316页。

④ 《苏维埃经济的发展》莫斯科1940年版，第530页。

成熟的办法，这一切就是在价格政策和价格形成实践中产生一系列错误的原因，给国民经济带来不少损失。

这里，我们探讨一下在胜利的社会主义条件下和全面展开共产主义建设时期价值规律的作用问题。我们认为，许多社会主义制度下价值问题的研究者犯了严重错误，他们把价值规律看作是超历史的、脱离社会主义社会条件的、与社会主义经济规律无关的东西。诚然，有些人吹嘘自己是历史观点的拥护者，可是对这一观点的理解却是片面的：一方面强调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同它们以前各种形式的联系，另一方面却看不到两者的新的社会本性和特点。

斯大林的《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书问世后，苏联经济学家在很长时间里几乎没有发表过社会主义制度下价值规律作用特点的论述。问题在于，斯大林在经济规律的理解上持主观主义的批判态度，对这些规律作了形而上学的解释，似乎这些规律在这种生产方式的范围内是静止的和不变的。

任何一种经济规律都是符合一定历史条件的，它的产生、发展以及停止发生作用是由于经济条件的变化，承认这一点与改造规律的公式毫无共同之处。大家知道，甚至在一种生产方式的范围内，经济规律也要经受很大的变化。例如，在自由竞争时代，剩余价值规律具有平均利润规律的形式，而在垄断资本主义的条件下，它便作为垄断高额利润规律出现。在帝国主义条件下，资本主义经济和政治发展的不平衡规律则以另一种形式起作用。垄断组织的统治取代自由竞争这一经济条件的变化，导致资本主义各种经济规律作用的变化。

资本主义经济规律变化的事实是无可争辩的。但是，谁也没有想到把这些变化叫做“改造”剩余价值规律或资本主义发展不平衡规律，因为它们的发生不是按照人们的意志，而是由于客观条件

的变化。

如果规律可以在同一生产方式范围内发生变化，那末，以下情况就更加是正确的了，即某一规律，特别是价值规律，可以在各种社会经济形态中起作用。

价值是抽象劳动的凝结，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就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组成部分。的确，社会主义企业所生产的商品是同志式的合作和互助关系的成果。商品价值本身包含剩余产品的价值，反映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的普遍联系以及运用先进经验和开展社会主义竞赛，是各国营企业间、国家和居民间、国营企业和集体农庄合作社企业间的交换基础。如果说价值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组成要素，那末就不能认为以下论断是有说服力的，即似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限制了，甚至还是严格地限制了价值规律作用的范围。

社会主义企业以提高人民生活福利为任务，商品价格则是根据社会主义企业有计划活动过程中消耗的抽象社会必要劳动的数量规定的，这就是社会主义条件下价值规律的内容。价值规律的作用表现为劳动者在全国范围内有计划地争取降低单位产品劳动耗费，即表现为降低产品价值。既然产品价值是劳动生产率的倒数，就不难发现价值规律同不断提高社会劳动生产率规律的密切联系。

在社会主义社会，客观经济规律不再自发地起作用。它们可以被人们认识和自觉地运用，在有计划地起作用。这一点，对于价值规律也是完全适用的。事实上，决定商品价值量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不是自发形成的，而是有计划的，比如：各个社会主义企业，每一个部门和整个国民经济，都拟订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产品成本、增加赢利率的计划，规定劳动和生产资料先进的消耗定额，组织运用先进经验，拟定采用最优技术和工艺、改进生产和劳动组织。

的计划，等等。国家对投入有组织市场的大多数商品有计划地规定价格。当然，某些自发因素，确切地说，价值规律作用的无计划性，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还是存在的，但并不大于其他经济规律作用的无计划性因素。如果对社会主义制度下和过渡时期社会主义经济成分中的价值规律作用给以总的评价，那就必须承认，这个规律作用的性质跟其他的规律一样是有计划的。不能把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价值规律说成是不以社会主义社会条件为转移的某种自发属性。只有那些用资产阶级生产关系偏见来观察社会主义经济的人们才会这样做。

在过渡时期内，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经过了很长的发展道路，发生了重大的变化：不仅它们的社会内容成为新的、社会主义的；而且连价值规律表现的性质也改变了。这个规律由自发地起作用变成有计划地起作用，同其他一切社会主义经济规律有机地联系在一起。这就是说，连价格也获得了新的社会性质：由资本主义经济要素变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组成部分。

1960年下半年，И·С·马雷舍夫的《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的社会计算和价格》和В·А·索鲍利的《国民经济平衡问题概论》两部著作出版了，两书都否认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的作用。索鲍利同志俏皮地指出，有些经济学家使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价值规律大材小用。的确，在斯大林个人崇拜的年代里，这个多灾多难的规律过着流浪的生活；时而从苏联经济中完全“逐出”；时而又仁慈地容许它以“改造”的形式存在；时而又被首先纳入个人消费品的商品流通领域，并从那里对生产起“影响作用”。然而，索鲍利并不想仁爱地对待价值规律，他重新使这个规律“陷入”失业境地。

在我们看来，马雷舍夫和索鲍利同志的错误，在某种程度上是许多苏联经济学家对于价值规律作用简单化解释的反应，这些苏联经济学家把这个规律看做是资本主义的某种残余，和社会主义

生产关系完全无关。然而，马雷舍夫和索鲍利同志错误的主要原因，正如发表于《共产党人》杂志 1960 年第 15 期的П·加托夫斯基和М·萨科夫二同志的文章所指出的一样，在于毫无根据地把商品生产同资本主义生产混为一谈。^① 这是不难令人信服的。索鲍利论证自己的观点时问道：“难道苏联的商品是独立的私人产品吗？难道苏联的价格是在法律上独立的生产者竞争的基础上规定的吗？”马雷舍夫也援引这样一点作为论据：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劳动产品表现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而不是自发势力的体现者。这一切当然都是正确的。但是，根据上述情况必须作出这样的结论：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与资本主义的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根本不同，我们不完全否定它们的存在，更不应当以摆脱现实经济过程矛盾的永恒存在的时间节约规律来代替价值规律。

马雷舍夫和索鲍利同志的观点是与现实有矛盾的。的确，在我国历史上，商品货币关系，即价值关系，从来还没有象现在这样拥有如此巨大的规模和具有如此重大的作用。国营和合作社商业（包括公共饮食业）的零售商品流转额，1928 年为 12 亿卢布，1940 年增至 175 亿卢布，而 1961 年则达到 811 亿卢布。^② 问题不仅在于商品流转的规模发展了，而且还在于商品货币关系的范围扩大了。如果不久前，复杂的农业技术设备还没有进入商品流通领域，那末，现在国家每年卖给集体农庄的技术设备就达几十亿卢布。从前集体农庄以机器拖拉机站劳务实物报酬方式转归国家支配的很大一部分产品，现在都由国家收购。随着集体农庄生产及其专业化的发展，集体农庄由实物劳动报酬改为更完善的货币报酬。加强经济核算制、提高利润和物质刺激作用的任务，在国营企业和集

① 确切地说，马雷舍夫和索鲍利同志不仅把商品生产同资本主义生产，而且把商品生产同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混为一谈。

② 《1961 年苏联国民经济统计年鉴》莫斯科 1962 年版，第 629 页。

体农庄已全面展开。现在，象降低单位产品的活劳动和物化劳动等耗费这一类价值指标，具有特别重大的意义。

在全面展开共产主义建设时期，商品货币关系发展的远景如何？苏共纲领中明确规定：“在共产主义建设中，必须根据商品货币关系在社会主义时期所固有的新内容，充分加以利用。同时，象经济核算、货币、价格、成本、利润、商业、信贷、财政等这样一些发展经济工具的运用起着巨大的作用。”^① 苏共纲领指出，在最近二十年内，苏维埃商业作为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需要的必要条件将得到进一步发展。在我国的各个地区和居民点将组织好文明商业，各种为居民服务的先进形式将获得广泛采用。集体农庄商业仍保持独特的作用。货币信贷制度正进一步加强，卢布在国内市场上的购买能力及其在国际舞台上的作用将得到提高。诸如经济核算制、成本、赢利率等这样一些价值范畴的意义将愈益增长。^②

因此，只有过渡到单一的共产主义全民所有制和共产主义分配制度，商品货币关系才会在经济上过时和消亡。但这是二十年以后的事情，那时将基本上建成共产主义社会。

可见，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与建设共产主义的利益并不矛盾，反而是这一建设取得胜利的重要条件。就是说，必须加强各种价值关系，完善它们的机制，首先是完善价格形成制度。

资产阶级经济学家都歪曲共产党和苏联政府所采取的旨在充分利用商品货币关系、完善现行价格制度等各项措施的真实性质，别有用心地解释苏联经济学家讨论价值和价格形成问题的目的。他们这样做，是为了重新向马克思主义的劳动价值论发动进攻。例如，R·坎贝尔写道，苏联的计划人员如此强烈地感觉到改进核算工作和分配工作的必要性，以致他们应该寻找一种比马克思给他

① 《苏共纲领》莫斯科1961年版，第89页（重点是我加的——作者）。

② 《苏共纲领》第89—90, 93页。

们提供的那种理论更为透彻的价值论。^①向劳动价值论发动新进攻的另一个参加者A·扎乌伯曼断言，马克思主义的价值论似乎已表明它是不现实的，因此五十年代末在苏联就开始广泛讨论，其目的是完成对“马克思主义教条”的修正。^②第三个经济学家A·诺夫则幻想苏联经济学家很快就会有必要重新考虑修改关于劳动是一切价值源泉这一信仰，来安慰自己。^③

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不想懂得，马克思主义不是僵化公式的汇集，而是不断由革命斗争和共产主义建设实践加以丰富的生气勃勃的学说。苏联经济科学摆脱了个人崇拜的后果，已对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劳动价值论作出了不少的贡献。

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把发展马克思主义价值论看作是对它的修正。在他们看来，苏联经济科学承认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会发生变化，承认供需关系、产品的使用性能、地理环境等因素影响价格水平，就意味着脱离了劳动价值论。这如果不是不正当的手段，就是过分的无知，二者必居其一。每一个注意读马克思著作的人都完全懂得，马克思对生产关系的本质及其表现是严加区分的。马克思指出，价格和价值相适应是一种趋势，在每个个别场合下，价格受大量不同因素的影响会偏离自己的基础，价值规律是通过本身的不实现来实现的，等等。

苏联经济学家捍卫马克思主义的劳动价值论以制止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进攻，他们正在创造性地总结共产主义建设的丰富经验的基础上使劳动价值论不断得到发展。

① 罗伯特·伍·坎贝尔：《马克思、坎托罗维奇和诺沃日洛夫的价值论与现实》，《斯拉夫评论月刊》1961年10月，第418页。

② 艾尔弗雷德·扎乌伯曼：《苏联经济中的修正主义》，载《修正主义》选集，利奥波德·拉贝迪兹编，伦敦乔治艾伦和昂温股份有限公司1962年版，第272页。

③ A·诺夫：《苏联经济》伦敦1961年版。

目 录

作者的话	1
前 言	1

第一章 苏维埃政权建立的最初年代与恢复时期的

价格形成(1917—1925 年)	1
-------------------------	---

第一节 社会主义改造初期，外国武装干涉和国内战争 年代的市场与价格	1
第二节 1921 年和 1922 年的价格	10
第三节 工农业商品价格的“剪刀差”	16
第四节 1923—1924 年工业品销售危机及其消除	26
第五节 1924 年和 1925 年价格的计划与调节工作	48

第二章 全面展开国民经社会主义改造与建成社会

主义经济基础时期的价格(1926—1932 年)	72
--------------------------------	----

第一节 1926—1929 年出厂价格和零售价格的动态。党为 降低价格而斗争	72
第二节 农产品的市场价格	84
第三节 排挤私人资本。计划与调节价格的新阶段	103

第三章 国民经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和社会主义胜

利时期的价格(1933—1940 年)	139
---------------------------	-----

第一节 采购价格。成本和出厂价格。1936 年出厂价格 的改革	139
--	-----